

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

新光投信總發字第 1080274 號

主旨：本公司經理之「新光全方位收益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新光富時15年以上特選產業美元投資等級債券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修正信託契約條文暨配合修正公開說明書，業經金管會於108年6月12日金管證投字第1080318383號函核准，謹此 公告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金管會於108年6月12日金管證投字第1080318383號函指示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本基金最新基金公開說明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查詢。
- 三、本基金信託契約修正對照表公告如下，並謹訂於 108 年 7 月 12 日起施行。

新光富時 15 年以上特選產業美元投資等級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信託契約修正對照表

條項款次	修訂後條文	原條文	說明
第一條 定義 第三十七款	標的指數：指本基金所追蹤之標的指數，即係「富時 15 年期以上投資等級債券指數 (FTSE World Broad Investment-Grade USD Corporate Bond 15+ Years <u>ex-BBB</u> Custom Index)」。	標的指數：指本基金所追蹤之標的指數，即係「富時 15 年期以上投資等級債券指數 (FTSE World Broad Investment-Grade USD Corporate Bond 15+ Years Custom Index)」。	本案係配合指數公司修訂指數英文名稱。 依據指數公司通知將成分債評級提升，仍屬投資等級債券範圍，其他篩選標準無變動。故不影響本基金投資策略。